

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新农学院文件

苏农院培字〔2021〕4号

关于面向社会增聘江苏省农业科学院 新农学院兼职讲师的通知

各市农业农村局，有关单位：

为更好地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2019年4月，我院专门成立新农学院，开展乡村人才资源开发研究、精准培训与培训模式推广工作，助力各地领军型、复合型、专业型和技能型人才培养。为做好基层干部、推广人员、经营主体精准培训工作，新农学院已先后在院系统、政府部门、新型经营主体、企业中聘用两批兼职讲师，现启动面向社会增聘第三批兼职老师工作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增聘方法

1. 增聘工作包括个人自主申请，所在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部门或科研院校推荐，新农学院审核、培训与聘用环节；

2. 增聘对象包括各级政府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管理或推广、服务人员，生产、经营、销售、服务主体负责人或骨干，生产、经营主体负责人或骨干需有现场教学资源；

3. 由市、县农业农村部门直接向新农学院推荐，其中市级推荐 3-5 名、县（区、市）级推荐 2-3 名涉农人才；

4. 本期推荐截止时间为：2021 年 4 月 12 日下午 6: 00，推荐表需盖公章，原件及扫描件发送至 jaasxnxy@163.com。

二、兼职讲师标准

新农学院兼职讲师需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 具有较高的党性修养和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；
2. 具有一定理论水平和较好的实践经验，在本专业或行业内有一定的知名度；
3. 有较好的总结、归纳与语言表达能力；
4. 时间相对宽裕。

三、兼职讲师待遇

1. 聘期 2 年；
2. 享受新农学院集中培训、定期与专家交流机会；
3. 按培训班培训内容需求，理论授课或现场授课（结合所在单位生产经营现场），获得符合相关规定的讲课费。

四、其他

1. 请各市农业农村局对推荐人选严格把关；

2. 新农学院组织相关专家审核后，通知推荐单位和人选本人；人选确定后将组织新农学院兼职讲师培训班，培训时间初步为4月下旬；

3. 联系人：吴老师（025）84392182 13901586005。

附件：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新农学院兼职老师推荐表

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新农学院

2021年3月25日



附件：

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新农学院兼职老师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照片
籍 贯		民 族		政治面貌		
工作单位				职务/职称		
身份证号				参加工作时间		
毕业院校及专业				学历学位		
联系电话				通讯地址		
擅长领域				是否有教学经历	☐ 是 ☐ 否	
课程名称						
授课类型	☐ 现场教学 ☐ 理论教学			现场教学点位置		
课程简介						
推荐单位意见	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_____年 月 日					

江苏省农科院新农学院

2021 年 3 月 25 日印发